

红楼艺境探奇

姜耕玉 著

重庆出版社

题 字：周汝昌
责任编辑：杨希之
封面设计：闵 翔

红楼艺境探奇

姜耕玉著

重庆出版社出版、发行（重庆长江二路 205 号）

新华书店 经 销
重 庆 印 制 一 厂 印 刷

*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1 插页：2 字数：223 千
1986 年 12 月第一版 1986 年 12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4,000

书号：10114·294

定价：1.75 元

内 容 简 介

这本书是一本研究《红楼梦》艺术特色的论文集，共收有12篇论文。著名红学家周汝昌为之作序，予以很高评价。此书从情节主体、细节描写、人物的感情形态、意境创造、语言特色等方面，对《红楼梦》的艺境进行了深入的探索。与其它研究《红楼梦》的文章相比，此书具有以下特点：一、作者的艺术感受力较强，能够突破文艺理论的框框，深入体会《红楼梦》的奇妙之处，分析也不一般化。二、作者力图用文学语言来“创作”论文，因而其文“闪耀着浓郁的诗情，想象的翅膀，绚丽的文采”。三、理论阐述上旁征博引，“中西兼通”，具有一定的理论深度；基本上作到了言之有据，情理相合。

序

周汝昌

姜耕玉同志研论《红楼梦》艺术的文集，行将付梓，问序于余。我对他的文章，虽然前此未曾得览全貌，但印象中早已觉得他是一位有才华、有学识、有见解的谈艺专家。为他的文集写序，自然是我所乐为之事。不过我惭愧的是并无诤言可贡，又加我最不喜欢以一己之“标准”来衡量人家的意见，所以我想说的无非是一些有关的感触和随想，作为序言，未必能成“格局”，聊以塞贤者之责而已。

《红楼梦》的“知音”，除了脂砚斋应当另论而外，在一般读者中最早留有笔墨痕迹的，应推戚蓼生居首。他的那篇佳序（按推当作于乾隆三、四十年间）素不为人知重，绝少称引。自从拙著中曾加摘录，渐有悟者，知道那是一篇重要的红楼艺术论。（附按：戚氏序中表面只论艺术手法，其实他也暗里涉及内容本事的复杂背景，但格于官身，畏触时忌，所以只说“盲左腐迂”，“盛衰本是回环”，“或者以未窥全豹为恨”，“沾沾焉刻楮叶以求者”，隐约见意。）可惜自他一序而下，却后继无人。说《红楼梦》是一部特大的奇书，

这意见实自戚氏为首倡者。所谓奇书者何？就是说从内容到艺术，都与它以往和同时的小说不同。——后来唯有鲁迅先生看出了《红楼梦》的一切都打破了传统，这意思见解与戚蓼生虽未必全然一样，但也是指出了曹雪芹这位艺术大师的与众不同，超群脱俗。若用今天的话来表达，那就是说：象《红楼梦》这样的书，是一部具有思想奇迹和艺术奇迹的著作，它有众多的特点，巨大的特色，处处令人感到新鲜别致，即“不一般化”，斯之谓奇。这样的一部书，我们理所当然地首先要注意研究它的奇处，其与众不同之点。把这些特点特色，经过具有“艺术眼”的人的发现、捕捉、玩味、探索、阐释……，逐步地作出一个“系列”式的消化、提炼、归纳、总结来。——然后用这种成果来丰富我们已有的艺术理论库藏，包括中华民族的和全世界的宝库，这才是我们探研《红楼梦》的头等大事。在我个人的感觉上，总是这样的——一个理路。

但是，在相当长的一个时期，有相当数量的研红文章却不是如此，它们似乎是在“一般化”上的兴趣更大些。那时的理解与认识是满足于用一般化的理论概念去把《红楼梦》图解一番，把它讲说成为一部一般化的作品。——何谓“一般化作品”？比如已知别的作品要讲性格，所以《红》书也就“性格突出”；别的作品要讲“形象”，所以《红》书也就“形象鲜明”，……如此等等。《红》除了这些，还有什么？那就不得而知之了。这样的结果，必然是化奇为庸，大家彼此，依稀仿佛，都相差不多。到此地步，则对于曹雪芹的艺术既无深知，那自然也并不曾真的懂得了曹雪芹的思想

感情，精神境界。到此地步，必然也是永远只能用现成的（大多数从西方的作品实际中总结出来的）文艺理论的几条，去套《红楼梦》的一切。其结果将是《红楼梦》的艺术奇迹并不存在，最多也只是“和某世界名著比起来并无逊色”而已！——因此它永远也无从丰富世界文艺理论和美学的库藏。这个损失，是大是小？这乃是常常萦绕于我自己的心间的一桩事情。

看了姜耕玉同志的在《红楼梦》艺术方面的探讨的成绩，加深了我的一个信念：人才是“若中原之有菽”（陆平原《文赋》中的话）的，他们的年龄还都不算太大，对艺术的敏感很强，他们看得出《红楼梦》这部奇书所包涵的那么多的美妙的特点特色，发心要对这种引人的艺术异境去寻幽探胜，而不再是用一般化的认识和方式去把《红楼梦》解说成是一部一般化的小说了。

这是一个巨大的进步。而姜耕玉同志是近年来在这方面致力最勤恳、表现最显著的少数研究者之一。我以为，若能从这个历史的角度来看待他的工作精神，就更能觉察到这本论文集的价值。

本集所收的论文篇数并不算太多，却已经显示出作者对待《红楼梦》的一个基本态度，他从一部书中看到了很多的“东西”——曹雪芹的艺术成品具有那么多的点、面、角、层……，而又是那么奇妙弘丽地结构成一个“艺宫”；他似乎有点“自负”之意气，要对这个奇迹作一番比较系统的研究。这种自负我是十分赞美和佩服的，一位研红者应当“自负”，这个“负”，是抱负志气之义。“碎拆七宝楼台”并不

可笑，因为要弄清这位鲁班大师的身手心眼，必须先拆碎，再组合；大结构要研究，小构件也要研究，——当然始终不曾忘记它是一座奇丽无比的大整体。

作者除了具有“艺术眼”，还有两个密切关联着的长处：一是他能够从《红楼梦》的实际出发，而不是在概念上绕圈子。一是不搞“单打一”。这其实就是触及到思想方法的一个根本问题。我想一个人学习马克思主义，不管他历时长久，资格多老，也还要看看他的思想方法到底如何；喜欢“单打一”的艺术评论者，无论他引上了多少条权威性语录，也是难以让我相信他真是及格的马克思主义者的。在本集中，作者一九八二年所写的《草蛇灰线 空谷传声——〈红楼梦〉情节的艺术特色兼论情节主体》，八三年所写的《千红一窟 万艳同杯——〈红楼梦〉蕴含多重“主题”的悲剧形态特征》，可以说是最有代表性的“反单打一”论。在每一篇文章中，作者触及到了很多的问题——以及这些问题之间的关系。我读了感到高兴，因为我觉得，研红的步子确实是重新迈开了，并且找到了更好的路径。

从这些论文中可以看到姜耕玉同志在艺术理论上的学识是中西兼通的，这决定了他的论文的质量和风格。讲艺术的事，不与世界相通连，将陷于孤陋固旧；借助于各国先进的艺术论、前辈们的精辟的言辞意见来论析《红楼梦》，将使它的光辉更为耀目。但我也认为，讲艺术一味引西方的希腊、罗马……，而不懂得中华民族自己的文化传统、历史特色，将会对《红楼梦》的许多艺术奥秘无法解说，——或者视而不见，或者置而不论。例如中国的小说历史本身的一切，

都不是与西方一模一样的，“野史”这个别称，渊源久远，它反映着中国传统对小说的一种基本认识，这在西洋的 Novel 的历史来说，却并不相同。这其实也都决定着各自的小说的艺术手法和理论。至于探研《红楼梦》这样的小说，它与“历来的野史”（雪芹开卷特笔交代）的异同又是如何？这在我看来，要全面而深刻地理解红楼艺术，也是不容不加考虑的要义。我希望能看到姜耕玉同志的艺术领域不断地拓展恢弘，在不久的将来写出红楼艺术论集的第二部来，从更丰富的方面来宣示《红楼梦》这部具有艺术奇迹的著作在全世界文林中的独特地位。

一九八四年六月酷暑中草讫

九月末秋凉中小修

目 录

《红楼梦》，继承和发展我国小说艺术的一面镜子 (自序).....	1
可爱乎？可憎乎？ ——对《红楼》女子的审美感受论及作者的 感情倾向.....	6
千红一窟 万艳同杯 ——《红楼梦》蕴含多重“主题”的悲剧形态 特征.....	28
草蛇灰线 空谷传声 ——《红楼梦》情节的艺术特色兼论情节主体	59
细腻别致 委实见奇 ——《红楼梦》细节描写的艺术工力.....	89
心情魔态几千般 ——《红楼梦》对人物感情形态的刻画.....	116
斗娇娥 笑语和 ——《红楼梦》对少女情趣的刻画.....	160

清水出芙蓉 天然去雕饰	
——《红楼梦》对女儿外形描绘的自然美·····	184
别构一种灵寄	
——《红楼梦》的意境创造·····	209
黄钟羽调 跌宕摇曳	
——《红楼梦》情节结构的节奏美·····	241
由说话看出人来	
——谈《红楼梦》中人物语言的特色·····	268
“闺阁昭传”	
——《红楼梦》运用诗词刻画人物性格的手法	
·····	295
一声也而两歌 一手也而二牍	
——《红楼梦》人物描写多维功能的辩证艺术	
规律·····	308
后 记·····	337

《红楼梦》,继承和发展我国 小说艺术的一面镜子 (自序)

“开谈不说《红楼梦》，读尽诗书是枉然。”这是清代乾隆末年高鹗、程伟元百二十回本的《红楼梦》刊行问世以后流传的一句谚语。一直至今天，这部古典文学名著历久不衰。可以说，她富有“永久的魅力”。我们熟悉的我国近代、现代大作家，大概都受过她的哺育，而创造了具有我国民族特色的传世之作。

《红楼梦》——中国文学史上一部登峰造极的现实主义杰作，可以说是继承和发展优秀文学传统的典范。学习和吸取她的艺术创作经验，对于当代文学队伍继承和发扬我国优秀的文学传统，提高作品的艺术质量和民族特色，具有重要意义。

《红楼梦》的文学传统，可贵在不是死气沉沉地固守传统的老程式，而是具有很多创新因素，将小说艺术引向极大发展的生意盎然的传统艺术体系。鲁迅先生说：“自有《红楼梦》出来以后，传统的思想和写法都打破了。”（《中国小说的历史的变迁》）《红楼梦》既有“集小说之大成”（庚辰本脂批）的传统继承，又有打破“传统的思想和写法”的艺

术创新，以巧夺天工地创造了思想和艺术的价值很高的民族文学，而秀冠群伦。

这部标志着我国现实主义长篇小说成熟和臻美的巨著，比以前任何一部小说都更直接更深刻地以亲身经历过的生活为创作素材。在描摹世态人情、刻画人物性格方面，既“深得《金瓶》壶奥”（脂评），包括受《水浒传》、《三言二拍》等影响，又不同于蹈袭旧套、堕入迂鄙的《玉娇梨》、《平山燕冷》、《好逑传》，乃至《儿女英雄传》等“风月笔墨”，以遼博寥廓深沉幽美的人间悲剧，驾一切人情小说而远上之。也不同于“从前的小说叙好人完全是好，坏人完全是坏的”，包括《水浒传》、《三国演义》中被神化或半神化了的英雄人物，《金瓶梅》中虽属真，但未免浅薄简单的“自然化”人物，这是一大批带有性格的多面性、复杂性、相当客观的“真的人物”（鲁迅评语），也是美国现代作家 E·福斯特称的“圆的人物”。在艺术形式方面，不仅发展了唐传奇文言的委曲婉转，宋元话本叙事的复杂多样，明清小说描写的细腻逼真；而且兼取了其他文学艺术种类的传统特长，如庄子、屈骚式的奇异想象和炽烈情思，唐诗宋词、元明清山水画的意境，《西厢记》、《牡丹亭》等戏曲的情韵，造型艺术的“以形传神”，戏剧场景的视觉性，音乐形象的听觉美，中国画的皴染笔墨……恰到好处地通变于小说艺术之中，焕发出巨大的艺术魅力。在艺术工力上，既承受了“绛树两歌”、“黄华二牍”的艺术传统，又根据一切事物都互相联系的自然辩证法，发展了“注彼而写此”的笔法，达到“二歌而不分乎喉鼻，二牍而无区乎左右，一声也而两歌，一手也而二牍”（戚蓼

生《石头记》序)的神妙境地。不仅有利于表现众多人物关系的复杂性、联系性、整体性,而且体现了艺术描写的含蓄性。

曹雪芹的博学多艺,使作品的古代文学艺术渊源非常宽厚弘博。可以说,曹雪芹正是凭藉充实的传统艺术素养,而突破了传统的写法的束缚,自成一家之言,达到了艺术的传统性与独创性的完美统一。

其实,《红楼梦》中不少艺术表现手法,至今仍然不失其新鲜感。

象征主义,作为艺术流派出现于十九世纪的法国。但作为一种艺术表现手法,我国古典诗歌的“比、兴”手法,是可以视为其源的。曹雪芹借此发挥,娴熟运用了。清人张新之评《红楼梦》曾提到:“书中诗词,悉有隐意,若谜语然。”

(《古典文学研究资料汇编·红楼梦卷》第156页)这种含有“隐意”的“谜语”,是可以作为象征手法重在形象的意象表现的美学特征来理解的。它不仅限于小说中的诗词,同时也是体现在整个艺术的构思和描写之中的。索隐派红学家之错,不在于猜“红楼之谜”,而在于离开文学特征,随意比附,妄加猜测。倘若从对艺术的审美感受出发,探索《红楼梦》内含的意蕴,搞点猜“谜”又未尝不可?事实上,曹雪芹对当时封建贵族社会的遗恨、悲观、绝望,难以言衷地寄托于“荒唐言”之中。作品虽然不可避免地笼罩着不可知的“彼岸”世界的神秘虚幻的迷雾,但迷雾中更有隐含人生的真谛和暗示封建末世衰亡的现实世界的浑厚深渊。这比过了一个多世纪,法国巴黎公社失败后,反映知识分子阶层和小资产阶级阶层的悲观、绝望情绪的象征主义诗作,要深刻得

多、有“味”得多！曹雪芹采用的象征手法，有机交融在现实主义的描绘中，从而改变了写实主义的直抒心情，白描景物的单纯、明快之不足，使小说具有意蕴荡漾、迷离烟灼的美学特征。这种植根于现实主义土壤的象征手法，有利于避免神秘莫测、晦涩难懂的缺点。

还有的同志说，《红楼梦》中有“意识流手法”、“蒙太奇手法”等。对待古典文学，套用现代艺术手法的名词术语，虽然不尽妥当，但也不可否认《红楼梦》中确有符合这种现代派手法的因素。曹雪芹不拘泥于以情节结构为主的传统小说的特色，而是善于将笔触伸入人物内心世界，深入细微地探索心理变化和感情流程的轨迹。如《龄官划蔷痴及局外》，不正是以写宝玉的自由联想为线索，细腻地直接表现了宝玉，间接表现了龄官的意识的流动状态，将两种不同色调的“情痴”的心态，明暗相衬地复合在一起。曹雪芹只是善于把意识流的心理结构糅合于人物行为描写的情节结构之中，并与外界环境氛围融于一体，而保持了传统小说的特色。曹雪芹还吸取和发展了我国戏曲、传奇的情节结构中讲究“脉络”和“针线”的特点，有的地方与电影创作中的“蒙太奇”正有相似之处。如宝玉挨打之后病卧昏默中，先见蒋玉菡诉说忠顺府拿他之事，又见金钏儿进来哭说为他投井之情，忽又仿佛听见黛玉悲戚之声……作者将宝玉这时痛楚心境的意识流动，诉诸幻觉反映，并依循情节的发展，迅速把几个镜头合乎逻辑地连接起来，给人一种跳跃的节奏感和几种感情色调汇聚辐射的美感。

曹雪芹把诗词的、散文的、戏剧的、绘画雕刻的、音乐

舞蹈的艺术特长，带进小说领域，为当代长篇小说创作的继承和创新作了成功尝试。曹雪芹的“一手多兼”、“一笔多用”的辩证艺术工力，也是当代作家所缺乏，以俟饱饕的。

《红楼梦》堪称我国文学传统的“百科全书”，可以使轻视我国民族文学传统，一味崇尚外国的现代作家或文学青年大开眼界。她的很多艺术经验，对于当前文学创作的实践，仍然有很大的示范性和指导性。

当然，生活在前进，艺术要发展。然而，我们在创造适应八十年代读者的审美特征的社会主义文学作品中，又何尝不需要象二百多年前的曹雪芹，在尽快吸取传统的艺术精华中去打破旧的传统，在具备雄厚坚实的传统艺术素质的基础上，探索新的表现形式和创作方法？

博学多艺的天才作家，需要文学素养厚实的评论家。勿说薛蟠式的，即使香菱式的少学浅识者，也是无力敲开“红楼”的艺术迷宫的。只有结合传统的文论、诗论、画论、戏曲论等有关艺术论，以及曹雪芹生前所爱好欣赏的多种古典名著，去作深入的阅读和探索，方能成为与作家艺术感情上相通的“知音”，不仅光看到贾宝玉胸前挂着的“通灵宝玉”，薛宝钗、史湘云胸前佩戴的“金锁”、“金麒麟”，而且会发现作品中内藏的艺术奥秘。这种充满生意、宝光四射的传统艺术经验，一旦注入、充实和丰富自己的“艺术底库”，并与现代创作的表现手法相融会贯通，古为今用，标新立异，必将会使自己的创作照耀生色，独树一帜。

让传统艺术的种子，播入新时代的社会主义文学园地，开出奇异纷呈、色泽绚烂的销魂之花！

可爱乎？可憎乎？

——对《红楼》女子的审美感受
论及作者的感情倾向

爱而知其恶，
憎而知其善。

——刘知几

一、议论沸腾。爱憎不一

清代二知道人在《红楼梦说梦》中有这样一段：

一日，众友群居，评骘《红楼》女子。有取宝钗之稳重者，有取黛玉之聪颖者。或爱熙凤之才能，湘云之爽直；或爱袭人之和顺，晴雯之嫵娜。又有憎黛玉之乖僻，厌凤姐之擅权，恨袭人之柔奸，恶晴雯之利口者。议论沸腾，爱憎不一。予时默无一语。客诘之，予曰：“此曹雪芹纸上婵娟也。设诸君真遇其人，未必不变憎为爱也。”言毕，众皆粲然。

二知道人最后答客说的“变憎为爱”的观点，虽然未必

全错，但因笼而统之、一概而论，而显得简单化、绝对化了。其实直至今天，围绕对《红楼》女子形象的理解，“议论沸腾，爱憎不一”的现象，尚未止息。

譬如，长期以来对钗、黛的争论。扬黛贬钗者，多谓黛玉天真烂漫，聪敏纯洁，爱情专一，不图功名富贵，宝钗矫揉做作，行多藏奸，善于笼络人心，追求仕途经济；尊钗抑黛者，多谓宝钗端庄贤淑，温柔敦厚，望之如春，黛玉乖僻孤傲，心地狭窄，尖酸刻薄。又如对凤姐。憎恶者，斥其权诈贪财，作恶多端，嘴甜心苦，笑里藏刀，“在她身上集中了处于没落时期的封建阶级的反动腐朽的罪恶品质”；喜爱者，慕其才干美貌，聪明机智，是一个擅长于说笑的绝色人物，雅谑谐趣，扑面而来，使人痛笑不已。另如对探春。有的啧啧称道她是“不同世俗的‘改革家’”；有的则指责她是“维护和挽救封建制度灭亡的‘卫道士’”。再如对袭人的看法。或揄扬她之“贤”、之“柔”，“可爱可敬可服之至”（脂评）；或对她没有好感，乃至厌恶，作为“移情献媚逐浮尘”的“花贱人”^①来评介，甚至文革期间江青还说她是“宝玉房里的特务”。当然，粉碎“四人帮”以来，人们也为这个无权替自己辩护的丫头的“特务”罪名平了反。但不少评论中“贱人”的基调尚未改变。

曹雪芹笔下为宝钗、探春、凤姐等金陵十二钗，都安排了一个不佳的命运，而大概没有料想到这些艺术形象传之后世也似乎遭了“厄运”。

倘若说过去的评论因受时代和阶级的局限，难免出现一些偏爱和偏见。那末现代运用马克思主义的文艺理论、美学